

管理程序

编号：AP-60-FS-2019-xx

下发日期：2019年 月 日

编制部门：FS

批准人：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管理程序

1. 目的

本程序为按照CCAR-60部开展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提供标准的工作程序，是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以下简称运营人）、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机构（以下简称鉴定机构）和中国民用航空局（以下简称民航局）必须遵循的程序。

2.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申请流程

2.1 政策咨询

有意申请CCAR-60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的申请人，可以向鉴定机构咨询有关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的政策、标准、程序和要求，获取CCAR-60部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合格证申请流程详见附件1。

2.2 申请

对每台需要进行鉴定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申请人应在不迟于计划鉴定日期之前40个日历日，通过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管理系

统提交鉴定申请（代合格证申请）和相关的附加材料。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申请表详见附件2。

2.3 鉴定

局方收到申请后，对申请人提交的文件进行审核。对不符合鉴定要求的申请，要求补充或修改；不予受理时，应说明原因。

受理申请后，局方应指定鉴定机构实施鉴定。鉴定机构应在文件通过审核后 5 个工作日内经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管理系统通知申请人，并安排鉴定计划。完成鉴定后，出具的鉴定报告应包括飞行模拟训练设备信息和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故障记录。

2.4 颁证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通过后，鉴定机构将向民航局提交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报告。民航局审批后，向申请人颁发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合格证样例详见附件3，鉴定报告样例详见附件4。

2.4.1 合格证内容

合格证上包含有：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编号、运营人名称、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类型和发动机型号、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生产厂家和序列号、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安装地点、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等级、颁证单位、制证日期和二维码等内容。

2.4.2 合格证二维码

每台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对应一个二维码，印于合格证上，扫码获取的信息和数据来源于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管理系统。

2.4.2 合格证及其二维码的展示

合格证应在临近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地方展示。

运营人可从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管理系统下载打印二维码后，在飞行训练准备和讲评区域及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教员操作台上的显著位置展示。

2.4.3 合格证有效期

除被放弃、暂扣和撤销外，合格证有效期遵循CCAR-60部第60.19条的相关规定。

3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的有效性保持

3.1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故障

3.1.1 鉴定故障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故障分为三类：

(a) I类故障：

鉴定组认为不可接受的故障，直接影响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等级或运行。保留I类故障，民航局不予颁证。

(b) II类故障：

鉴定组认为影响训练科目的故障，要求在限制时间内更正。保留II类故障，限制相关科目的训练。

(c) III类故障：

鉴定组认为可以在下一次鉴定前更正的故障。

对于鉴定故障的处置程序详见附件5。

3.1.2 运行故障

执行飞行训练、检查、考试或观察飞行经历等任务的飞行教员、飞行检查员、考试员以及执行飞行前检查的人员等，只要发现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存在故障，包括缺件、故障或不工作部件等情况，都应当将故障记录在故障记录本或故障记录系统中。

对于每个缺件、故障或不工作部件，应当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相应部件上、临近的地方或相应部件的操纵装置上挂牌。当前的缺件、故障或不工作部件清单应当存放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内或临近地方以便于设备使用者查看。

3.2 合格证的失效与恢复

3.2.1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有效期通过扫描二维码获取。

3.2.2 合格证自动失效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在下列情形下自动失效：

- (a)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从一个位置移到另一个位置；
- (b)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被拆卸（例如为了修理或改装），导致不能用于飞行机组人员进行满足规章要求的飞行训练、检查或获取飞行经历；
- (c) 没有按60部第 60.37 条的规定对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进行维护和检查，导致不能保持初始或升级鉴定时的等级和性能；
- (d) 主鉴定测试指南丢失或不可用，并且在30天内没有进行替换；
- (e)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运营人发生变更。

3.2.3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的恢复

如果按3.2.2的规定合格证失效，则在下列任一情形下应当认定该合格证重新有效：

- (a) 对于3.2.2 (a) 所述的情况，在重新投入使用前已按照初始鉴定的要求进行鉴定；
- (b) 对于3.2.2 (b) 所述的情况，在重新投入使用前已按照

初始或升级鉴定的要求进行鉴定；

(c) 对于3.2.2 (c) 或 (d) 所述的情况，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采取了纠正措施并经民航局认可。

(d) 对于3.2.2 (e) 所述的情况，新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就变更事项以书面形式提交说明，并经民航局认可。

4.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鉴定

4.1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人员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人员包括飞行鉴定人员和工程鉴定人员。

鉴定机构按需使用外部专业人员参加鉴定工作，并负责管理这些人员的选拔、培训、工作和退出。

4.1.1 选拔

参加鉴定工作的外部专业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a) 飞行鉴定人员应至少持有某一型别等级的航线执照，并具有模拟机教员经历；

(b) 工程鉴定人员应具有8年以上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行维护经历，并担任模拟机维护主管3年以上。

4.1.2 培训

民航局举办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初始培训，对候选人进行培训，并包括至少3次实践培训和2次实习，经选拔后，可作为鉴定组成员承担鉴定工作。

为持续保持鉴定人员的业务能力，满足鉴定工作的需求，鉴定机构定期组织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培训。鉴定人员每三年应参加一次培训，并通过考核。

4.1.3 工作

鉴定人员应当按计划完成鉴定工作，并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管理系统提交鉴定报告。鉴定人员在执行任务期间，应当认真履行职责，严格遵守民航局和鉴定机构的相关管理规定。

鉴定人员应当：

- (a) 按照鉴定计划执行鉴定任务；
- (b) 发现重大问题要及时报告鉴定机构；
- (c) 不得降低鉴定标准和瞒报鉴定问题，徇私舞弊；
- (d) 执行鉴定任务时，不进行有冲突的非委派性事务。

4.1.4 退出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外部专业人员将不再参加鉴定工作：

- (a) 不愿或不适于继续参加鉴定工作，经鉴定机构核准，并报备民航局；
- (b) 连续三年没有参加鉴定机构组织的培训，或未通过考核；
- (c) 违反民航局和鉴定机构的相关管理规定。

4.2 鉴定流程

4.2.1 鉴定任务分派

(a) 鉴定机构应该根据运营人申请鉴定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类型、等级和数量，选派合适人员组成鉴定组，并指定鉴定组的组长，作为实施鉴定工作期间的负责人。

(b) 鉴定机构按照计划的鉴定日期，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管理系统内分派鉴定任务，并向运营人发送鉴定计划通知书。

4.2.2 鉴定准备

(a) 运营人应根据鉴定计划通知书，事先安排下列人员配合鉴定工作：

(1) 鉴定联络人。该人员应该对模拟机状态或模拟机鉴定工作负有主要责任，是鉴定过程中与鉴定组沟通、协调，保证鉴定工作顺利开展的主要节点。

(2) 相应机型的飞行教员。配合飞行鉴定人员的工作。

(3) IOS操作人员。该人员可以是飞行教员、工程维护人员，但不能与上条所述飞行教员为同一人。

(b) 运营人应在鉴定现场向鉴定组提供如下材料：

(1) MQTG；

(2) 过去一年的定期QTG测试结果，如适用；

(3) QTG测试项清单；

(4)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基本信息；

(5) 模拟机上所安装的客户化机场视景数据库的清单；

(6) 现存故障清单；

(7) 其它运营人认为必要的材料；

(8) 飞行所需的相关资料，如：航图和手册。

(c) 运营人应根据鉴定组的通知，事先准备经校准的测量设备或其它特殊设备。

4.2.3 现场鉴定

(a) 启动会议。

运营人向鉴定组介绍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基本信息、配合鉴定工作的人员、运行维护情况、升级改装计划，以及其他相关信息。

(b) 鉴定实施。

(1) 鉴定组组长对鉴定工作安排进行部署，并对运营人的配合提出要求。飞行鉴定人员根据鉴定飞行计划，向配合鉴定的飞行员做简令。工程鉴定人员确定QTG的现场抽查项目，并注明以自动或人工方式运行。

(2) 鉴定组现场查看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对设备的整体情况、运行记录、使用环境、紧急撤离路线、警告标识设置等进行检查。

(3) 飞行鉴定人员进行主观测试检查；工程鉴定人员进行客观测试检查。

(4) 检查完成后，鉴定组内部对所发现问题进行总结，评估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是否满足运营人申请的等级要求，确定鉴定结论。

(c) 讲评会。

运营人代表、参与鉴定工作的飞行教员和工程维护人员应参加。鉴定组讲评所发现问题，确定故障和故障级别，宣布鉴定结论。

4.3 鉴定分类

4.3.1 初始或升级鉴定

(a) 对每台需要进行初始或升级鉴定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除按照CCAR-60.13条的规定进行申请外，还应当在计划鉴定日期之前向民航局提交鉴定测试指南。

(b)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初始或升级鉴定应当采用现行有效的鉴定性能标准。但是第60.47条规定的情况和下列情况除外：

(1) 民航局更新了现有鉴定性能标准或颁布了新的鉴定性能标准，对下列情况，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可请求按订购合同签署时使用的鉴定性能标准进行初始或升级鉴定：

(i) 在更新了现有鉴定性能标准或颁布了新的鉴定性能标准后20个工作日内报告民航局，已订购了飞行模拟训练设备；

(ii) 请求按订购合同签署时使用的鉴定性能标准进行初始或升级鉴定；

(iii) 在更新了现有鉴定性能标准或颁布了新的鉴定性能标准后24个日历月内进行鉴定，不可抗力情况除外。

(2) 请求应当包括对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描述，申请的鉴定等级，所模拟航空器的型号、序列号和其他有关的信息；

(3) 如果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提供了可接受的更新了的鉴定测试指南，经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请求，在初始或升级鉴定时仍可采用更新前的测试、容差或其他要求；

(4) 初始或升级鉴定时使用的鉴定性能标准适用于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定期鉴定。

(c)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提交的鉴定测试指南应当满足本规则第60.25条(a)、(b)、(c)和(d)的要求。

(d) 除经局方批准，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应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生产厂家完成鉴定测试指南的客观测试。这些测试应当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完成主要装配、系统和子系统具备功能并可以交联运行之后，拆装托运之前完成。鉴定测试指南中应当清楚地注明每项测试完成的时间和地点。

(e) 除经局方批准，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应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生产厂家完成鉴定测试指南的主观测试。这些测试应当在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完成主要装配、系统和子系统具备功能并可以交联运行之后，拆装托运之前完成。在这种情况下，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应当在其训练场所，通过让原先完成这些测试的驾驶员（或具有类似资格的驾驶员）对这些主观测试进行代表性的抽查，并向民航局提交声明，表明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性能没有发生变化。声明中应当指明这些抽查测试完成的时间和地点。

(f) 初始或升级鉴定需要大约24小时的模拟机时间，并满足以下要求：

(1) 运营人应在现场验收结束后、初始或升级鉴定开始之前，完成鉴定测试指南中全部的客观测试项目；

(2) 审查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运营人所完成的客观测试结果和规定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性能的演示结果；

(3) 鉴定人员在鉴定过程中从鉴定测试指南中选择至少20%且在适用情况下至少30项的客观测试项目进行抽查，选择的这些测试将由鉴定人员决定采用自动方式或人工方式进行；

(4) 鉴定人员确定并选择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主观测试，对鉴定性能标准中主观测试描述的任务进行检查；

(5) 检查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运动、视景、声音系统、教员操作台和所模拟航空器系统的正常操作与模拟故障。

4.3.2 定期鉴定

(a) 定期鉴定一般需要安排8小时的模拟机时间，并包括下

列内容:

(1) 审查运营人自上次定期鉴定以来所完成的客观测试结果和规定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性能的演示结果;

(2) 鉴定组从上次定期鉴定以来,运营人所完成的客观测试中任选至少20%,并且从主鉴定测试指南中剩余的客观测试中任选至少10%,选择的这些测试将由鉴定组决定采用自动方式或人工方式进行;

(3) 鉴定组确定并选择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主观测试,对鉴定性能标准中主观测试规定的科目进行代表性抽查;

(4) 检查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运动、视景、声音系统、教员操作台和所模拟航空器系统的正常操作与模拟故障。

(b) 如需要,鉴定组可以要求定期鉴定16小时模拟机时间。

4.3.3 附加鉴定

(a) 运营人除按照CCAR-60.13条的规定进行申请外,还应当向民航局提交下列文件:

(1) 为支持附加鉴定对主鉴定测试指南进行的所有更改;

(2) 描述为支持附加鉴定对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进行的所有改装;

(3) 提交一份声明,表明由满足CCAR-60.13(c)款要求的并经民航局批准的驾驶员已对未鉴定的那些项目进行了主观评估。

(b) 民航局在收到运营人按本条(a)提交的文件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现有等级、有关飞行模拟训练设

备的软件与硬件改装和主鉴定测试指南的更改情况，通知运营人：

(1) 有必要按CCAR-60.27条的要求对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进行完整的初始或升级鉴定；

(2) 只需对更改的部分进行鉴定，例如客观测试、性能验证或主观测试。

(c) 鉴定组按照CCAR-60.21条的要求对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进行鉴定，并包括下列内容：

(1) 审查运营人所有更改的客观测试结果和所有更改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性能的演示结果，这些测试将由鉴定组决定采用自动方式或人工方式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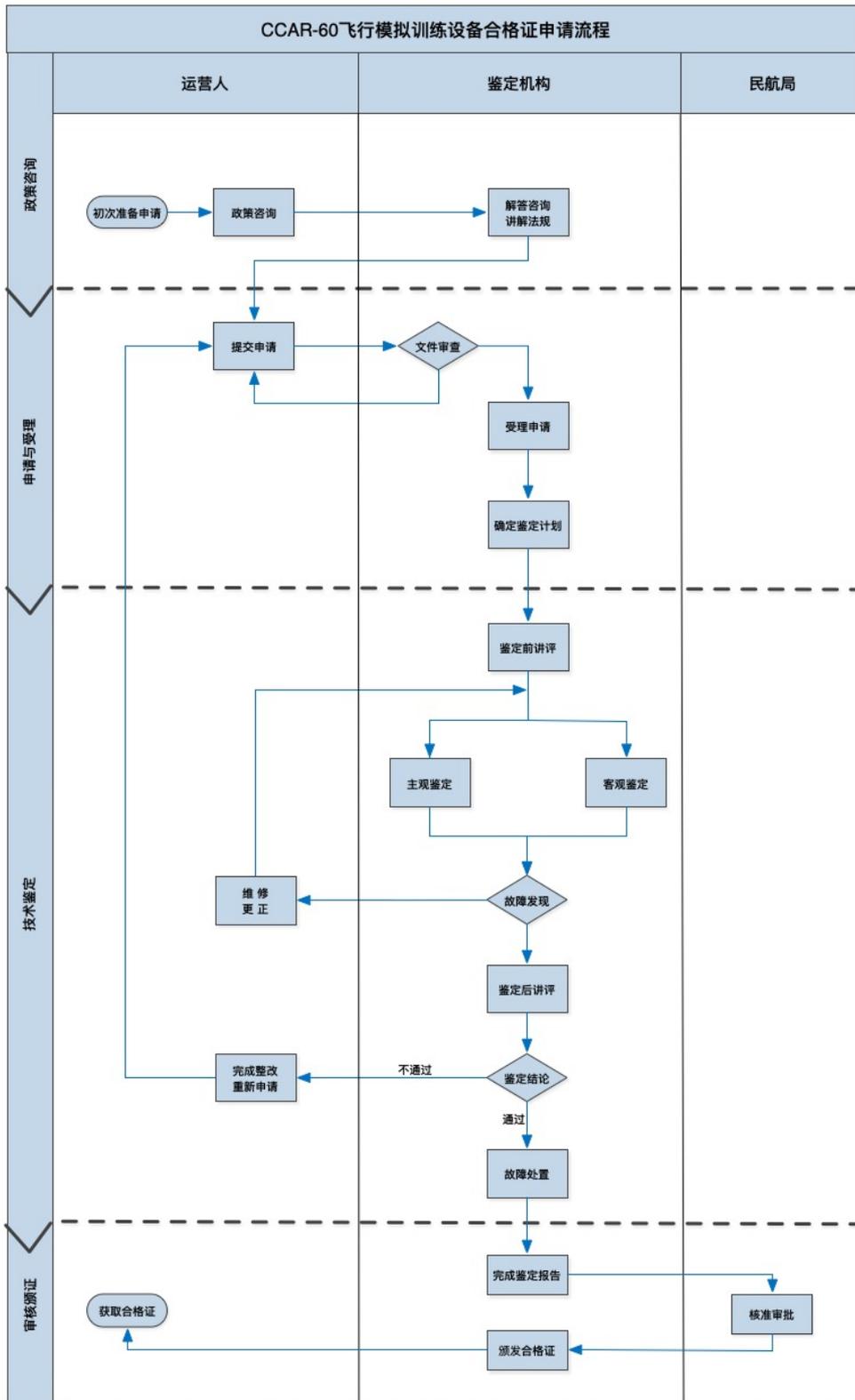
(2) 鉴定组确定并选择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主观测试，对鉴定性能标准中主观测试规定的科目进行代表性抽查；

(3) 检查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运动、视景、声音系统和教员操作台，所模拟的航空器系统的正常操作和模拟故障。

5. 生效

本管理程序由民航局飞行标准职能部门负责解释，自CCAR-部第一次修订发布之日起生效。

附件 1：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申请流程图



附件 2：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申请表填写样例

CAAC

Application Letter for the Evaluation of FSD

1、 Name of Operator:			
Address:			
Country:	City:	Post Code:	
Contact Person:		E-mail:	
Telephone No.:		Fax No.:	
2、 Simulation Device:	Type of the Device	<input type="checkbox"/> FFS	<input type="checkbox"/> FTD
Simulated Aircraft:	Manufacturer、 Serial No.:		
Engine Model:	Visual System Type:		
Visual System Manufacturer:	Motion System Type:		
Motion System Manufacturer:	FMS Type:		
Date of Initial Evaluation:	Latest Evaluation Date:		
3、 Applied Standard and Level:			
Evaluation Standard:	Applied Level:		
<input type="checkbox"/> CCAR-60 FS	FFS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FTD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6 <input type="checkbox"/> 7		
Evaluation Type:	<input type="checkbox"/> Initial	<input type="checkbox"/> Recurrent	<input type="checkbox"/> Upgrade <input type="checkbox"/> Additional
Purposed Evaluation Date:	Day	Month	Year
4、 Quality System:			
In accordance with CCAR-60 requirements, We have established the Quality Control System. We can demonstrate our capability to maintain the performance, functions and other characteristics specified for the Initial or upgrad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the FSD. <input type="checkbox"/> yes <input type="checkbox"/> no			
5、 Pilot Assessing Statement:			
In accordance with CCAR-60 requirements, We have completed tests of the above FSD assessed. We confirm the cockpit configuration of the above FSD and the simulated systems and subsystems functions equivalently to those in that aircraft, the performance and the flying qualities of the FSD represent the designated aircraft.			
Name_____ Name of Present Employer _____ Licence No._____			
Name_____ Name of Present Employer _____ Licence No._____			
6、 The responsible person's Statement:			
On behalf of the operator, I submit the application to CAAC and that the statements made herein are true and correct to the best of my knowledge.			
Applicant(signature): _____			
Department and Headship: _____ Date: _____ Day _____ Month _____ Year _____			

中国民用航空局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申请书

1、营运人名称：	
地址：	
所在国：	城市：
联系人：	电子邮件：
电话：	传真：
2、模拟设备信息：	设备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飞行模拟机 <input type="checkbox"/> 飞行训练器
所模拟的航空器类型：	制造厂家、序列号：
模拟的发动机型号：	视景系统规格：
视景系统制造厂家：	运动系统规格：
运动系统制造厂家：	飞行管理系统：
初始鉴定日期：	最近一次鉴定日期：
3、申请标准和等级	
鉴定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CCAR-60	申请等级： 模拟机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训练器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6 <input type="checkbox"/> 7
鉴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初始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升级鉴定 <input type="checkbox"/> 附加鉴定	
预计鉴定日期： 年 月 日	
4、质量控制：	
按照 CCAR-60 部的要求，我们建立了质量控制系统，有能力按照 CCAR-60 部鉴定性能标准的规定持续保持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初始或升级鉴定的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驾驶员评估证明：	
按照 CCAR-60 部的要求，我们完成了对模拟机的评估。我们认为该模拟设备驾驶舱构型与所模拟飞机的驾驶舱构型一致，所模拟的系统和子系统与对应飞机中的系统和子系统在功能上一致，模拟机性能和飞行品质代表了所指定的飞机（证明人可增填其它评述）。 姓名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执照号 _____ 姓名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执照号 _____	
6、申请单位负责人声明：	
我代表运营人向中国民用航空局提出上述申请，并保证本表所填内容完全属实。	
申请人（签名）： _____	
部门及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飞行模拟训练合格证样例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合格证

FLIGHT SIMULATION TRAINING DEVICE CERTIFICATE

合格证编号/ CERTIFICATE No.

FSD-186



运营人名称/ NAME OF OPERATOR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培训部

Training & Education Dep. AIR CHINA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类型、发动机型号/ TYPE OF FSTD/ENGINE MODEL

A320-200 FFS #2/ IAE V2527-A5, CFM56-5B4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生产厂家、序列号/ FSTD MAN./SN.

CAE/2TUM

地址/LOCATION: 北京, 后沙峪/Houshayu, Beijing

经鉴定, 确认该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满足中国民用航空规章 CCAR-60 部 D 级要求, 并在符合第 60.55 条要求的飞行模拟训练设备质量保证系统下运营。

除被放弃、暂扣或撤销外, 本合格证有效期遵循 CCAR-60 部第 60.19 条的相关规定。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is FSTD complies with CCAR-60 level D requirements upon evaluation, and is operated under the flight simulation training device 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which complies with CCAR-60.55.

The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unless waived, suspended, or revoked, shall comply with CCAR-60.19.

颁证单位/Issued by

中国民用航空局飞行标准司

FLIGHT STANDARDS DEPT., CAAC

签字/Signature

制证日期/Print date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六日/JAN.16,2018

扫码获取有效期等更多信息/ Scan for validity and more information.

附件 4：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报告样例

I、飞行模拟训练设备信息 FSTD Information

运营人名称 FSTD Operator Name		
航空器型号/发动机型号 Aircraft Type/Engine fit		
合格证编号 Certificate ID		
鉴定标准/等级 Qualification Standard/Level		
鉴定类型 Type of Evaluation		
程序/功能/机动 Procedures/Function/Maneuver	鉴定许可 Qualified	说明 Remarks
EFIS	<input type="checkbox"/>	
FMS	<input type="checkbox"/>	
WX Radar	<input type="checkbox"/>	
EFB	<input type="checkbox"/>	
CPDLC	<input type="checkbox"/>	
ADSB	<input type="checkbox"/>	
CAT I	<input type="checkbox"/>	
CAT II	<input type="checkbox"/>	
CAT III A/B	<input type="checkbox"/>	
TCAS I/II	<input type="checkbox"/>	
EGPWS/GPWS	<input type="checkbox"/>	
SMGCS	<input type="checkbox"/>	
RWSL/LAHSO	<input type="checkbox"/>	
HUD	<input type="checkbox"/>	
EFVS	<input type="checkbox"/>	
RNP AR	<input type="checkbox"/>	
LVTO 低能见起飞训练	<input type="checkbox"/>	
Circling Approach 盘旋进近	<input type="checkbox"/>	
Windshear Training 风切变训练	<input type="checkbox"/>	
Auto Go Around 自动驾驶复飞	<input type="checkbox"/>	
AutoLand 自动着陆	<input type="checkbox"/>	
UPRT 复杂状态预防与改出训练	<input type="checkbox"/>	
Full Stall 全失速训练	<input type="checkbox"/>	
Gust Cross Wind 阵侧风	<input type="checkbox"/>	
Bounce Landing 跳改出	<input type="checkbox"/>	
Airframe Icing 机身结冰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Others		

II、 飞行模拟训练设备故障记录 FSTD Discrepancy Record

一、 I 类故障：鉴定组认为不可接受的故障，直接影响飞行模拟训练设备等级或运行。

Level I Discrepancy: CAAC-SEG considers the discrepancy is unacceptable. It'll affect the level or operation of the FSTD.

故障编号/Discrepancy No.1

故障说明/Discrepancy Description:

结论/Conclusion:

要求的措施/Action Required:

更正日期/Correction Date:

二、 II 类故障：鉴定组认为影响训练科目的故障，要求在限制时间内更正。

Level II Discrepancy: CAAC-SEG considers the discrepancy may affect training subjects. It's required to be corrected within the limited date.

故障编号/Discrepancy No.1

故障说明/Discrepancy Description:

限制的训练/Training Limited:

要求的措施/Action Required:

更正日期/Correction Date:

三、 III 类故障：鉴定组认为可以在下一次鉴定前更正的故障。

Level III Discrepancy: CAAC-SEG considers the discrepancy need to be corrected before next evaluation.

故障编号/ Discrepancy No.1

故障说明/Discrepancy Description:

要求的措施/Action Required:

更正日期/Correction Date:

鉴定组代表 CAAC-SEG	运营人代表 Representative of Operator

签字		日期	

征求意见稿

附件 5：飞行模拟训练设备鉴定故障处理流程图

